

证券代码：838701

证券简称：豪声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5-057

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钱塘江路 8 号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8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徐芳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查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完成了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8）。

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季度报告》和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季度报告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